

# 國立政治大學專任教師（研究人員）校外兼課許可申請表

111.06.27 修訂

姓名		單位		職稱		是否兼本校行政職務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現兼_____（請詳備註一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。	
校外兼課資訊	兼課學校、系所及職稱		學校： _____ 系所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講師				
	兼課聘期		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				
	兼授課程名稱						
	兼課時間及時數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 _____， _____ 時 _____ 分至 _____ 時 _____ 分，每週 _____ 小時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				
其他校外兼課情形							
申請人應確認事項及簽章	一、教師（基本）績效評量：(詳備註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於 _____ 學年 _____ 學期通過評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於 _____ 學年 _____ 學期通過升等，視同通過評量 1 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為新進教授，應於 _____ 學年 _____ 學期接受評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評量經校教評會備查。 二、有下列不得（宜）校外兼課之情事，請說明併陳核示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兼本校行政職務。(詳備註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為上班時間兼課，但本學年學制內授課 16 小時（含）以下。(詳備註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適用本校新進教師限期升等辦法。(詳備註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課期間支領增核學術津貼。(詳備註五) 說明：        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          簽章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		
備註	一、依本校相關會議決議略以，兼任行政職務減授之目的，係為使其專心於行政工作，故不宜再至校外兼課。 二、依本校課程精實方案四（二）1.（5）及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核計辦法第 11 條規定以：「專任教師於本校學制內授課逾（超過）十六小時，並事先簽准者，始得於上班時間至校外兼課，每週以四小時為限；授課在十六小時以下者，於上班時間不得於校外兼課。非上班時間之兼課仍應事先簽准，始得至校外兼課。」；復依本校課程精實方案四（二）1.（6）規定以，專任教師至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內他校兼課以校際互惠為原則，不受前開規定限制，但仍須事先簽准，且每學年以一門課為限。 三、依本校教師（基本）績效評量辦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略以，教師整體評量未經校教評會備查通過者，次學期不得在校內外兼職、兼課。 四、依本校新進教師限期升等辦法規定，限期升等教師除經專案核准外不得在校內外兼職、兼課。未於規定期限內通過升等者，不得在校內外兼職兼課。 五、依本校新聘助理教授增核學術津貼要點規定，新聘助理教授支領增核學術津貼期間，除情況特殊經專案核准者外，不得在外兼職、兼課。						

系所意見	<p>請確認申請教師之下列事項：</p> <p>一、本學年授課時數：學制內_____小時；學制外_____小時，符合校外兼課之校內授課時數規定。(詳備註二)</p> <p>二、申請減免授課時數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_____小時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主管核章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	
學院(中心)意見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主管核章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	
教務處意見 (查核授課時數)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主管核章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	
人事室意見								
	承辦人		組長		專門委員		主任	
校長								